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人是一种易碎品 / 刘醒龙著. —北京: 地震出版社, 2012. 1
(名家随笔)

ISBN 978-7-5028-3954-3

I. ①人… II. ①刘… III. ①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27782 号

地震版 XM2490

人是一种易碎品

刘醒龙 著

责任编辑: 范静泊

责任校对: 孔景宽

出版发行: 地震出版社

北京民族学院南路 9 号 邮编: 100081
发行部: 68423031 68467993 传真: 88421706
门市部: 68467991 传真: 68467991
总编室: 68462709 68721982 传真: 68455221
E-mail: seis@mailbox.rol.cn.net
网址: <http://www.dzpress.com.cn>

经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振兴源印务有限公司

版 (印) 次: 2012 年 1 月第一版 2012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开本: 710 × 1000 1/16

字数: 310 千字

印张: 19.5

书号: ISBN 978-7-5028-3954-3/I (4625)

定价: 36.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序

时下随笔写作成风。与此互为因果的是,随笔的读者甚众,一些随笔集成为热销书籍就是明证。现在,又有一些颇负名气的作家联袂出版随笔,并冠以“名家随笔”结成丛书,亦是一项引人注目的选题。

在诸类文学样式里,散文是最利于作者表达情思(即感情与意思),也最便于读者接受理解作者情思的一类,而随笔则堪称散文中之精灵。文学的本质是人们对情思的表达,即如梁代诗评家钟嵘在《诗品序》中所言:“气之动物,物之感人,故摇荡性情,形诸舞咏。”又言:“凡斯种种,感荡心灵,非陈诗何以感其义?非长歌何以骋其情?”英国人爱德华·杨格 1795 年在《原始作文研究》一书中也作如是说,大意是:一切有价值的文学作品其本质是抒情的,就是发表思考的文学也使用这种原理——只有直接从人们心灵上发生的思想,才值得永垂不朽。六朝文论家刘勰则在《文心雕龙》中直陈文学创作须“因情而造文”而不可“因文而造情”。情思是一切文学创作成功的重要基础,而其关键之处又在于情思的表达和传播。在文学样式中,诗词歌行是至为抒情的一种,故有清代金圣叹“诗者是心之声”一说,然而,囿于诗词歌行的形式格律,人们情思

的表达和传播常常会遭遇技术上的困难。小说戏文也常常源于情思、倚重情思,《红楼梦》就有“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之语,然而作者和读者常常会迷失于“满纸荒唐言”以及“无奇不传”的故事中。在情思的充分表达和有效传播方面,当首推散文,而散文中又首推随笔。随笔叙事抒情说理兼备而又文无定法、不拘一格、形式多样、短小活泼,可直抒胸臆,可俯首低吟,可消愁舒愤,可述往思来,较少矫情编造,较少强词夺理,因而作品的斧凿痕迹较之别的文体要少得多。优秀的随笔往往随意走笔而涉笔成趣、涉笔成思、涉笔成理、涉笔成情,有的亲切自然如围炉夜话,有的意味隽永如老僧悟道,有的如诗歌却明白如话,有的像故事却真切感人,故而士农工商爱读,传播效果深入人心。近十余年来,文坛学界、政界商界乃至广大学子民众,随笔写作持续升温,竟有遍地鲜花之盛况。上溯九十余年,五·四时期,随笔亦十分流行,有如火如荼之势。而纵观数千年中华文化史,每值社会转型期,或值社会思潮激荡期、学术繁荣期、文化交流活跃期,只要不是“文网太密”,总有随笔写作与传播盛行。回望历史,思考当下,随笔盛衰其规律大体如此。今日之华夏,正值社会转型时期,思想解放,改革创新,各种利益关系亟待调整,各种矛盾凸显而多发,各种思潮激荡活跃,各类学术艺术流派放言争鸣,而社会主流文化的建设受到广泛重视,传播媒体空前繁荣,随笔写作势必汇成澎湃之势。我们正处在一个改革开放的时代,人们精于观察、敏于感受、敢于思辨,继而要讨论、要倾诉、要抒发、要交流,随笔文体就是最为自由开放、传播便捷的载体,因而这也将是一个随笔作品大量涌现的时代。我们正处在一个求真务实的时代,文学作品、媒介传播稍微过度的矫情雕饰都会使得读者感到不安,因而崇尚简洁而鲜活的随笔写作,帮助我们更确切地对生存状态加以思考和表达,更好地感受哲学意味、

人生况味,因而这也将是一个许多随笔作品深入人心的时代。我们还处在一个信息化时代,互联网的海量博客、微博汹涌而至,不断有作家宣称,从此将以博客、微博随笔写作为生,海量博客、微博经过去芜存菁、去伪存真,一定还有大量具有思想性、文学性、学术性的优秀随笔作品得到广泛传播。为此,我们不由得要拍案惊奇:难道这是一个随笔的时代!

现在奉献给诸位读者的“名家随笔”丛书,便是在当下如此这般的随笔热中一个偶然的会里编辑而成,奉献给读者。丛书作者均为著名作家。有新鲜出炉的第8届茅盾文学奖得主刘醒龙,他的随笔集《人是一种易碎品》,一如他获奖长篇小说《天行者》,真切细腻而多情。醒龙的小说大体是以悲苦、尴尬的底层生活状态作为底子,而随笔作品则把生活写得五味俱全,丰富而驳杂,“易碎品”的意象足以让我们领会作家的多情与敏感。全国中短篇小说奖老牌得主陈世旭的随笔集《谁决定你的世界》,继续着他早年间的获奖小说《小镇上的将军》的深沉,作家本来就长着一双蒙难老将军鹰隼一般的眼睛,一个《谁决定你的世界》的书名引领着一大批直面现实的随笔作品,犹如老将军发出的一连串尖锐激越的追问。号称短篇圣手的聂鑫森、阿成二位,分别来自一南一北,都用充沛的情致用随笔来记录历史和关注现实。鑫森的《名居与名器》,前可见古人,后能顾来者,古意盎然,感慨古今;阿成的《风流闲客》,一腔悲悯情怀,寻觅名城变迁,触摸世事沧桑。还有二位来自楚地的高手刘益善、野莽,前者是诗人兼小说家,后者则是小说家兼随笔作家。益善的《秋林集》浸润着冲淡的诗意,讲述着人生的秋林种种平静而哀婉的情思;野莽的《竹影听风》犹如厉风穿过竹林时发出的刺耳呼啸声,对着世俗发出一个又一个的追问。一辑六书六君子,面貌气度各不同,相同的是他们的人生态度声气相

投,是他们都乐于表达各自对人世间的真情实感,是他们都表达了“从人们心灵上发生的思想”,值得郑重地推荐给读者诸君一读。正因为如此,应几位作者邀约,作为朋友我写下以上的感想,权充作丛书的序。

2011年10月16日于无梦斋

(作者系全国政协委员、中国作协全委会委员、中国出版集团公司前总裁)

C 目录

CONTENTS

序 / 聂震宁

第一辑 女儿是父亲前世栽下的玫瑰

家庭是人生的港湾 /003

大人们真不好玩 /005

女儿是父亲前世栽下的玫瑰 /008

我家的地震 /012

与五岁的女人共进晚餐 /015

最好的总是艺术 /018

借你的奶奶当母亲 /022

儿童情人节是哪一天 /027

我们的慧根 /030

人性须知 /034

我打疼了自己 /037

有一个节日叫拔牙 /042

惊喜是一只红苹果 /045

别在停电时问这个问题 /048

第一次毕业 /051

在回家的路上长大 /054

谁比妈妈更伟大 /060

女儿是父亲前世栽下的玫瑰



女儿是父亲前世栽下的玫瑰

所写博客文章《大人们真不好玩》，没想到这么受大家欢迎。客人们温暖的留言，特别是在悄悄话中劝我将女儿的照片撤下来的那一位，其话简直说到我心坎里去了。为了孩子的安全，有时候我们不得不多几个心眼。

女儿也读了其中一些评论与留言，她觉得最有趣的是“扬州菲鸟”说的“五岁就戴上眼镜了？可怜的小宝宝”。女儿没有觉得自己可怜，反而站在电脑前面笑个不停。的确，女儿刚刚戴眼镜上幼儿园时，班上的小朋友都很羡慕，有的小朋友甚至还吵着要爸爸妈妈也为其配戴一副像我女儿那样的眼镜。

女儿因视力不好而戴上矫正眼镜后，有熟人提醒我们，慢慢地孩子就会不爱戴眼镜了，所以千万不要太当回事，特别不要因为她不爱戴眼镜而强迫她，否则她会更加反感。毕竟在通常条件下，美丽的标准是人所共知，不可能受到别人的诋毁。

昨天晚餐时，女儿突然对我们说，班上的小朋友在一起议论哪个妈妈最美丽时，被老师听到了。老师干脆就让小朋友们公开评论，结果全班的小朋友中除了一个例外地说自己的妈妈最美丽，其余的小朋友全部认为我女儿的妈妈最美丽。坦率地说，尽管女儿的妈妈开心极了，以一个成年男人的目光来看，她绝对不是三十几位妈妈中最美丽的。我们不解地继续问，有没有评选最帅的爸爸。女儿说：“当然评啦，就是你！也是只有一位小朋友说自己的爸爸最帅，别的小朋友都认为我爸爸最帅。”我当即举几位小朋友的爸爸为例，说他们肯定比我长得帅。女儿说：“可小朋友们觉得他们不是作家，

而你是作家。”到这时我才明白，这帮五岁左右的孩子，已经晓得看人美丑不光是外表了。于是我对女儿的妈妈，冲着这一点，我也要好好珍惜地做作家这一行。

写小说对我来说真是一件妙不可言的事。这且不说小说本身的妙不可言。它给了我太多的意想不到，对世事的发现，对人的发现，对自己的发现。就说这部《圣天门口》，无论我有多少想法，也不管这种想法是如何天花乱坠，甚至还有哗众取宠，自吹自擂嫌疑，其实，最真实的目的是六年间，女儿这个小生命太可爱，她的成长需要有成年人在一旁监护。人到中年，得一个宝贝女儿，自己哪里愿意远走一步呀。去年秋天，北京的一位朋友，来武汉参加一个活动，因飞机误点，半夜过后才到。一屋子的人都在对他说不慰劳的话，他却充耳不闻，径直冲着我走过来，说：“醒龙，我也生了个女儿！今天刚满月！”在众人的一片惊愕中，年纪相仿的两个男人紧握着手放声大笑。一部好小说总是独特得非要天马行空才行。而一部小说再好，也会命中注定是一个必须在尘俗中打滚的东西。我的书写到了何等程度，我的思想境界穿透了哪一重天，在一分钟一分钟度过的日子里，谁也看不见，我自己也同样摸它不着。用一百万个汉字来打熬六年，最能让自己信服的理由只有一个，书写这样一部巨大的著作，可以耗掉更多时间，使得自己可以待在家里哪里也不用去，终日面对那可爱的小生命，还可以让一步也舍不得走远的世俗念头，披上障人眼目的外衣。

男人非要到四十岁以后才懂得，如何做父亲，如何善待女性。才能体会到妻子是丈夫今世的情人，女儿则是父亲前世的情人。至于小说，我相信自己永远也不明白它是什么，那样的小说才会使人始终保持着前所未有的兴趣。用我家里的话来说，小说是放养的，小说家是圈养的。

二〇〇二年夏天，刚满两岁的女儿接连三次住院，每天里，光是一瓶红霉素打下来，便至少要六个小时。因为药物导致的胃部难受，女儿一刻也不肯离开爸妈的怀抱，只能一个人抱着她，另一个人举着点滴瓶子，在病房的走廊上不停地走动。幼小的女儿一定是太难受了，却还没有学习正确的表达方式，只晓得不让我们脚下有片刻停歇，更别说哪里坐一下或依靠一下。女儿患病时间就像有周期性，每次总得在医院里住上十天左右。在那些日子里，担忧强化着疲惫，疲惫又使担忧更加深切。每当管床大夫走过来冲着我们轻轻一笑，说女儿可以出院时，我便假装对女儿说话，而将头深深地埋进

麻木沉睡中的苏醒。女儿总在说，而我也非常愿意听女儿说：我不怕爸爸凶，爸爸一凶我就撒娇。女儿真撒娇时，我不是没辙，而是感觉到有一种无边无际的爱在铺天盖地。

大约是后来成为父亲的那个男子在前世做得不太好，因为有这样或者那样的原因，那个时候就应该开放的美丽之花，不得不延迟到如今。于是，作为父亲，他会心甘情愿地将这个世上能够由人表达的所有情感，全部融合到一起，然后轻轻地倾注给女儿。

女儿是父亲前世栽下的玫瑰，无论别人信不信，在我这里早已是不需要重新证明的真理。

这就如同日常当中男男女女们，总爱就孩子的调皮与任性信口冒出一句，说是来讨债的，也不晓得前辈子都欠了他什么。生命并非以呼吸与心跳的终止为终止。肉体虚化了，爱会延续到永生。不是说不定，而是肯定，在某个来世里，会有一个女人在那里默默地倾诉，因为小时候享受了无边的父爱，所以，自己才如此深爱那从茫茫人海中进出来的另一个人。也许是一个无助的小男孩，也许是一个伤痕累累的成年男子。女人天性当然会懂得，自己是父亲前世的玫瑰这话，只不过是父爱到了极致，语言已不足以表达时的一种心迹。父亲爱女儿多少还有一点狭隘的生命本能，到了每一个以女儿名义长成的女人那里，这种用生命来延续的爱就会呈现出更加不凡的意义。

我家的地震

二〇〇五年十一月下旬，有事去了北京几天后，乘三十七次列车于二十六日早上到家，痛痛快快地洗了一个澡。因为是周末，没有要赶时间的事，便和爬到大床上的女儿嬉闹。好好的，突然感到一阵天旋地转。多少年前，第一次坐夜班火车到了西安后，一连三天，走在街上都还觉得是在火车的上铺上躺着。正以为也是这样的头晕，整个屋子胡乱抖动起来，十几扇玻璃门窗像筛糠似的一齐响个不停。这才明白是发生地震了。

急忙当中，我们要将女儿放到床边掩护起来。五岁多的孩子，正如初生牛犊不怕虎，大人们都快乱了方寸，她却觉得有趣，就像要与幼儿园中调皮的小男生一较高下，一蹦一蹦地同地震比谁跳得更高。我们抱她下床，她还犟着不肯就范，情急之中不得不重重地按了她一把，惹得她躺在床边的地板上，一声声地撒着娇，怪我们弄疼了她。那一刻过后，我才体会到，世界上每有灾难时，总会有孩子在父母亲血肉之躯的掩护下，逃过劫难。其时的一切作为全是依仗潜意识安排，没有一丁点的前思后想。那时候的果断与无私，毫无疑问，亦是对自己生命的珍惜。也只有如此去想，才能解释为人父母的，为何不需要任何的迟缓，就能用生理反应的极限的速度来呵护眼前这个小人儿。

由江西九江波及而来的这场地震，到了武汉后，就成了地地道道的父亲脾气，来得快，去得也快。就在我只差半秒钟，就要用自己的身体扑上去掩护女儿时，乱摇乱晃的楼房突然安静下来。见无动静了，我才想到要亡羊补牢，高声强调，要太太和女儿记住，遇到地震千万不要钻头不顾屁股，像平

常所说的那样，钻到所谓牢固的家具底下去，那样才是自寻绝路。正确的方法是趴在任何坚固物体的旁边。万一房顶塌下来，被砸塌的固体会扛住塌下来的房顶，有可能在人体上方形成一处三角形的救命空间。我们只顾说话，在地板上躺了多时的女儿，生气地说，爸，我要起来。女儿说了一遍后，很快又说了第二遍。这一次她更生气，不经我们同意，说起来就起来了。还不晓得冲着谁用力地说了一句：地震有什么了不起！

仿佛是女儿的话起了作用，地震波过去后，一家人坚持在屋里吃完早饭。朋友打来电话来催。太太还是不着急，非要将女儿的辫子梳好。我在一旁看着，催也不好，不催也不是。大事临头能从容不迫，世事变幻可宠辱不惊，这心境是没专门训练课的。当然，这些是后来所想：此时此刻，对女儿一对辫子的梳理，应该比逃得性命更为重要。毕竟人一辈子绝大部分时间是在过着平常日子，生死一瞬间的事，碰不上几回。真正重要的品质在于，是否慌不择路和饥不择食，是否见利忘义和有奶便是娘。在女儿心里，这一刻我们种下的泰然处之，也许会在未来的岁月里成长为一棵不怕风吹雨打，走得累了后可以放心地停下歇歇荫的长青之树。

梳理得整整齐齐的女儿下楼时，院子里已经有许多人了。大家都说着自己屋里的情形。邻居家的衣柜像是长了脚，摇摇晃晃地在卧室里挪动了好远。对面楼上的一家墙壁裂开了几道缝隙。有人从外面过早回来，说是轻机厂一幢七层楼塌了。一开始听说震中在通山县，后来有了准信，说是在黄梅、九江和瑞昌一带。因为离老家更近，便又忙着打电话回去问情况。一般人还好，只是在保险公司工作的妹妹在开紧急会议，布置理赔事宜。此次去北京新认识的中宣部文艺局的一位朋友家在九江，我打电话过去问候时，他说，真是巧，他正有事往家里打电话，家里人突然在另一边大声说，发地震了。我不停地打电话，接电话。在中学和大学读书的侄儿、外甥女全被老师从屋子里赶到操场。然而，在女儿眼里，这些还不如小朋友摔跤了。

在外面待到十一点半，见一直没有再震了，便让太太带着女儿继续在院子里玩，自己回屋将来不及晾晒的衣服挂到阳台上后，见南边卧室的地板上掉了不少粉末，抬头一看，天花板上竟然裂开了几道缝。

说不怕是假的，说特别怕又不像是真的。

太太在院子里坐着不放心，非要带着女儿回家。在电话里说不清，于是索性约上朋友们到外面吃饭，大家都说这种时候一家人一定要在一起。特别

编的雅皮剧《好听的都是伤心的歌》。女儿第一次见识如此演出，兴趣盎然地从头到尾没个完，散场后还拉着我在楼下的巨幅招贴画前看一阵，并迅速地记下剧中的女主角华蓉，是在电视台当主持人的王晓青扮演的。回家的路上，她在总也学不够演员们的话剧腔之际，冷不防冒出一个问题：王晓青阿姨是怎样忘记自己是王晓青，而变成华蓉的？同车回住处的女作家林白在旁听得大呼小叫地连连说，这小家伙一下子就进入到艺术的本质里了！

妈妈不在家，女儿也变得大方许多，不停地用那笨拙的筷子，将平时总要一口气吃得精光的土豆丝，不停地往我碗里夹。不待我开口问这是为什么，女儿突然一转话题问：“爸爸，人到底是不是用泥土造的？”因为城市里刚刚夸张地过了圣诞节，同时，女儿又与之呼应地刚刚读过那本儿童版《圣经故事》，而且还因为放学回来，女儿看到楼下的草地上摆放着一棵被人遗弃的圣诞树。这是一个显然受到陌生文化影响的问题。在最初的几十秒钟里，我几乎想放弃回答。多少成熟的男女尚且无法真正理解这一点，更何况这样一个只有五岁的女孩。

我是在回答了女儿的问题之后，才想起那年春节，我们带着未满周岁的女儿在赣州乘火车到南昌时，在硬卧车厢里，一位父亲不断地用一些技术性的问题，考验自己的儿子。因为女儿感冒发烧，虽然就在下铺，我们一开始还不怎么注意这些。直到那位做儿子的，在父亲测试体力的口令下，反复越过我们头顶，不停地在下铺与上铺之间蹿上跳下。在当时，我几次想提醒那位做父亲的，让孩子认识到什么是美，远比江西红土地上适合栽种何种植物，以及一分钟内可以在上下铺之间爬上爬下多少次要紧。诚如那位做父亲的，如果只是为了在正误之间得出答案，我大可以如实告诉女儿，所谓人是上帝用泥土造成的，不过是人在无法认识自身的时代虚构出来的故事。

为了回答女儿的问题，我从座椅上起来，为自己冲了一杯茶水。这才转过身来，有意放慢语速，慢慢地告诉一直等待着的女儿，人本来是由猴子变成的，可是，猴子变成的人，还像猴子一样只爱吃好东西，吃完自己的好东西后，又想将别人的好东西抢过来，或者是还像过去的猴子那样，总要别的人去做这做那，自己却什么事情也不肯做。好在人很聪明，很有智慧，又想出一种名叫宗教的方法，让那个名字叫做上帝的人到处做仁慈善良的好事，同时惩罚那些做坏事的人，让那些爱做坏事的人，以为自己是上帝用又脏又臭的泥土做的，所以很丑，只有做很多的好事，才能变得美丽。

这样的回答也许也不合理，然而，我是在用全部真诚来对待就这样与我共进晚餐的五岁女儿。我从她那五岁的眼光里感到一种如成熟女人一样的信任与满足，因为她没有再就这个问题，进一步提出某些相关问题。而我最怕她还要问我到底有没有上帝这个人。因为我无法像对一位真正的女人那样说，不管我们承认和不承认，见到过和没有见过，人的心灵中必须有一种代表上帝的东西。这里面的意思连成人都不一定能深切体会。然而，我相信像女儿这样的孩子也许比我们更明白，在童年的心里，上帝可以是她极为宠爱的那只玩具北极熊，可以是她在明白女人长得太胖并不好之前，一度可以吃到直叫肚子疼的巧克力，可以是她每每见到后就兴奋地大惊小怪的明月清星古树新花。无论是情还是理，重要的是教育女儿去体会和感受的方法，而决非是对与错的结论。

绝，通过这样一批女子而昭示自己正在到来的新生？还有老女排们最为鲜明的招牌——天安门城墙般的网上拦截，到底是人类在物竞天择互为淘汰的新一轮攻防中，所取得的一次空前胜利，还是双方在一定游戏规则之下，以自娱的方式，最终达到娱乐所有人的一次美妙竞技？

一位到美国去过多次的前辈作家，谈起美国时，说自己来来往往于大洋两岸，对美国印象最深的不是它的发达，不是它的现代化和强大，而是那个国度里一个普通人做的一件极小的事。那次他去白宫观光，在离白宫只有二百米远的街边上，站着一个老人。是那种蓝眼睛、鹰钩鼻子的纯种美国人，而不是异族移民。老人胸前挂着一只皮包和一块纸牌。纸牌上用英文写着：“我有一个梦想，这辈子要在银行存足一百万美元，现在，我已经存了九十九万九千九百九十九美元，还差一美元，请你们帮帮我！”老人面前围观者不少，和通常什么怪事也难留下美国人匆匆脚步的情形不同，大家都乐得看老人一眼，并且一个个笑眯眯地掏出一美元，放进老人胸前的皮包里。老人也笑，且无丝毫别的表示。其实这也是一种乞讨，老人是在求别人给自己一美元，可他那开心的乐呵呵的样子，丝毫没有那种被施舍的感觉。原因就是构成乞讨的双方，都在参与一种行为艺术。老人的幽默，深藏起自身的无奈，他没有强求别人为自己付出，而是用自己的付出来换来别人的回报。在老人与旁观者之间，乞讨的含义还在，但它已经退至不甚紧要的地方，浮上来的是二者彼此间相互欣赏。在艺术的魅力之下，腐朽也能化作神奇。

进一步由排球想到，足球为什么总是魅力无穷？根本原因就是它已成了一种成与败的艺术。人们说一场足球赛如同一场战争，但人们总在咒骂战争，因为战争是以敌方的毁灭与消亡为代价的。足球不是这样，它是亿万人都使用、都会欣赏的一种行为。成败的结果固然很重要，过程则更关键。假如没有过程，人们肯定宁可选择玩抓阄与老虎机。通常人的行为中，脚步是不能上大雅之堂的，可在芭蕾舞台上，脚比手还美妙动人。那般风情万种，韵律千回，教人如痴如醉。球场上每当有人飞身做那匪夷所思的绝技，总会赢得成千上万人的喝彩。这喝彩并不在乎那球踢进了没有，它在乎的是生命在那一瞬间里迸发出的辉煌。无论怎么地久远，这样的时刻都不会过时，它总是经历中最美的，因为足球里顶尖级的东西，无一例外全是艺术的极品。足球让男人那双酸臭难闻的脚变得出神入化，千万遍地上演一曲曲动人心魄的壮歌，非艺术，是不能够让某种东西流传得那么广那么久远！

多年之前，我们没有来得及思考梁艳是谁？以及那些与梁艳同场竞技的队友们是谁？多年之后，面对从最简单质朴的层面上质疑梁艳是谁的一代新人，从记忆深处重新翻出这些旧事，当年的激情不仅变恍惚了，甚至有点不明白，那时候为何会将一场体育赛事，象征为与天地一样大的国内和国际政治伟业。如今的梁艳，在我心里的全部真实是，任何时候都是那样甜蜜的微笑，任何动作都是如此与众不同的优雅与洒脱。这样的怀想促使我更愿意将引发自己年轻时空前激动的因素，认定为一种绝妙的艺术出演。

人一生中相对于失败，胜利的机会总要少上许多。即便有少数人与此概率相悖，放在与生俱来只能将悲剧当做正剧演出的命运里，还是无法摆脱生命之美就在于它是悲情的这一恒定不变规律。在怀想中，老女排当年的五连冠仿佛一点也不重要。我明白，自己终将长久地记住那些在高水平竞技场上出神入化，最终具备了艺术气质的难能可贵的品质。

我决定用以下方式告诉女儿：梁艳小时候像她一样爱撒娇，却一点也不怕摔跤和打针；梁艳长大后成了一位非常可爱的排球运动员；梁艳将排球场当成剧院，无论比赛和训练，都像教她跳芭蕾舞的那位来自圣彼得堡芭蕾舞团的奥丽加老师一样优雅；梁艳打排球时格外认真，任何时候都能做到像她弹钢琴的小手指那样，弹不错一个键。我没有告诉她哪怕一个字的关于爱国和振兴中华的事。口号除了永远是口号，有许多还成了蓦然回首时的笑料。几十年来，故家园的巨大变化，是在人们日复一日的默默劳作中产生的。空谈无益，空喊更无益，要紧的是人皆能之、人皆亲近之的生活常态。女儿听后，很满意地亲了我，早上起来上幼儿园时，已经出门了，又返回来将那本翻开，指着目录要我好好看看第八十四页上介绍梁艳的那一节，并且一再要我写梁艳，也只能写梁艳，不能写别人。我答应了，因为我发现自己也很喜欢那个将排球艺术化的女孩。